

2023 年米易县普威镇中心 学校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3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学校以教学为中心，把提高教学质量放在突出的位置上，以德育为首要教育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五个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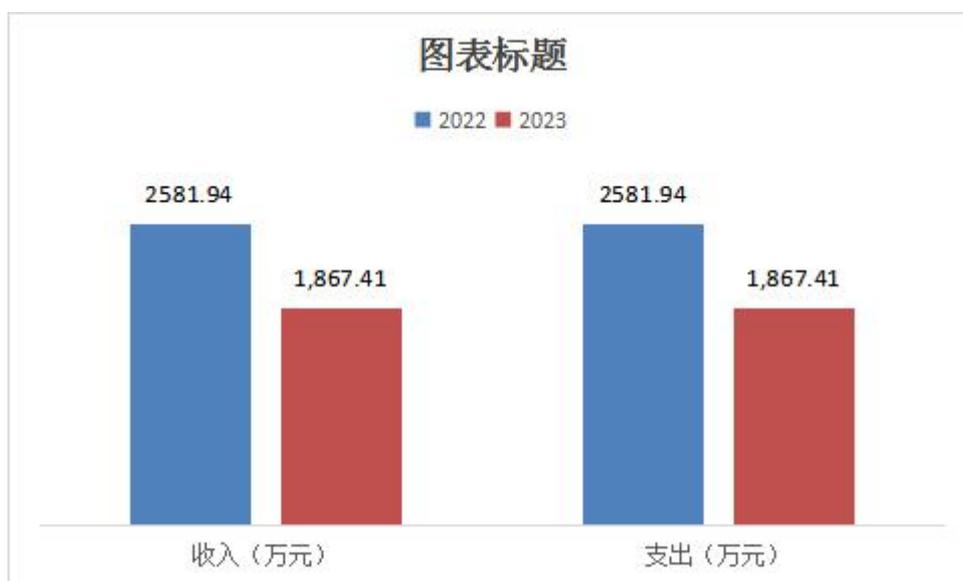
纳入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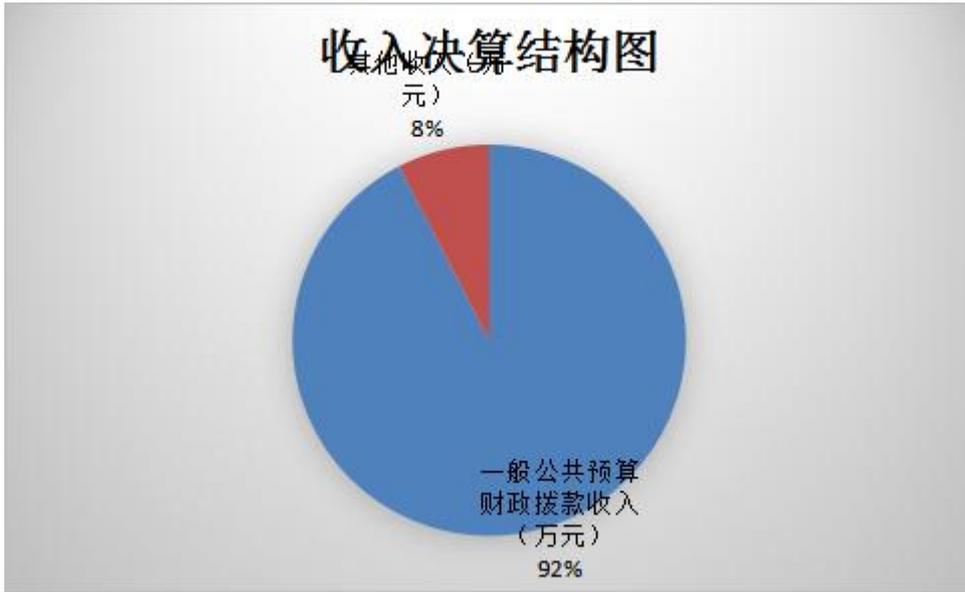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67.4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14.53 万元，下降 27.67%。主要变动原因是初中部份分离出去人员减少。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61.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0.45 万元，占 92.41%；其他收入 141.11 万元，占 7.58%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15.1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7.62 万元，占 80.3%；项目支出 357.52 万元，占 19.69%。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720.4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27.15 万元，下降 42.27%。主要变动原因是初中部份分离出去人员减少。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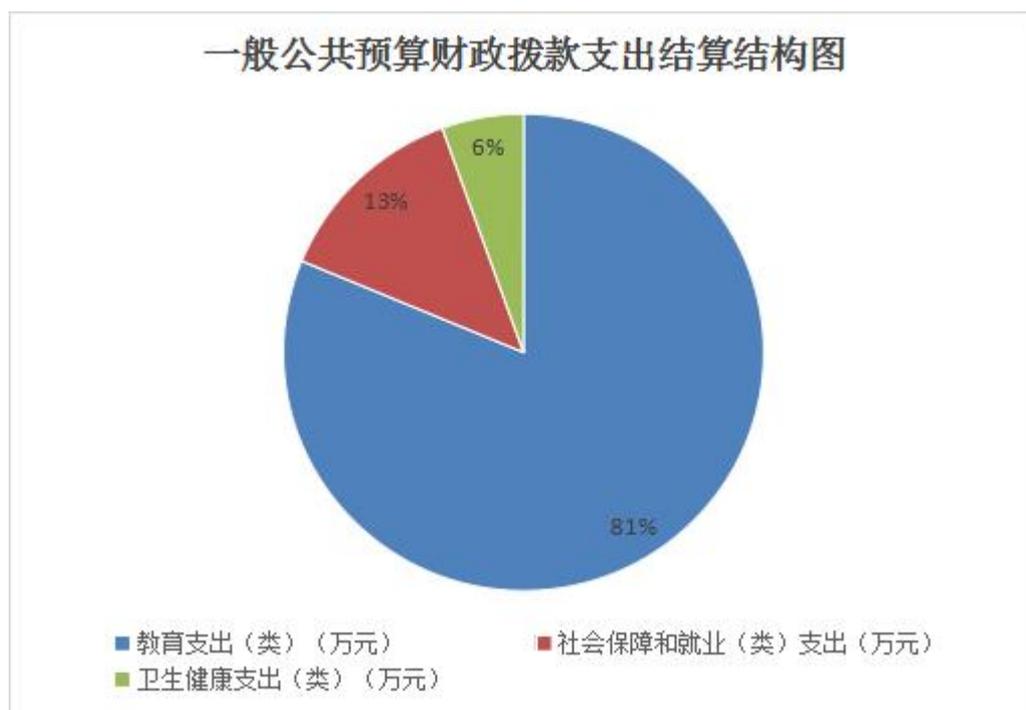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0.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7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7.15 万元，下降 42.27%。主要变动原因是初中部份分离出去人员减少。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0.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1,398.02 万元，占 81.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83 万元，占 13.24%；卫生健康支出 94.60 万元，占 5.5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720.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49.3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

出决算为 1,345.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 3.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9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4.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7.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7.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7.6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42.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1.58 万元、津贴补贴 41.25 万元、绩效工资 527.8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2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1.6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4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1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2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75 万元、生活补助 75.24 万元、医疗费补助 22.29 万元、奖励金 0.02 万元。

公用经费 15.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9 万元、差旅费 1.1 万元、培训费 0.19 万元、福利费 11.5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无“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米易

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经费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经费预算安排。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无公务接待费支出经费预算安排。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64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专职保安购买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学校专职保安经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等 3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全面开展绩效自

评，形成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绩效自评综述：

2023度支出绩效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精确、合理；预算支出在保障本校工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认真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定要求，压缩了部分一般性支出；动态优化了年度预算安排，提高了管理工作的规范化、信息化水平，相关成绩得到了上级单位的肯定。

强化公用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管理，对于日常公用经费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管理，对于办公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加强审核力度，公用经费及水、电等日常运行经费均有一定下降。

完成校园环境打造和教育教学设备设施维修，给全校师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和学习环境，保障学校的教育教学活动顺利进行，完成当年的教育教学任务。完成教职工工资福利支付，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完成教职工培训工作，提升教职工的业务水平，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搞好学生资助工作，保证应入学的学生都能正常入学接受教育。各项政策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2\%$ 。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6.43万元，执行数为76.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

施保障了学校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其他费用等支付。学校设备设施的维修维护，排除了安全隐患，确保师生生命安全，补助的公用经费的保障学校的正常运行，得到社会、家长认可。满意度指标，家长、学生和教职工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 96%。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保教费等。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其他单位补助等。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交纳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补助支出。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

（二）机构职能。

学校实行校长负责制，校长是学校的法人代表。我校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正确执行上级主管部门的决议和指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学校以教学为中心，把提高教学质量放在突出的位置上，以德育为首要教育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五个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人员概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在职人员 66 人，退休人员 63 人，遗属人员 7 人。2021 年末，学校共有 6 个年级 24 个教学班，共 868 名学生（其中寄宿制学生 273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52.62 万元,全年收入决算数 1,861.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0.45 万元; 其他收入 141.11 万元。

(二) 支出情况。

1.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1352.62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其中基本支出 1246.12 万元(人员经费 1224.79 万元,公用经费 21.34 万元); 项目支出 106.50 万元。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万元,教育支出 1084.73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60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93.30 万元。

2.全年支出决算数 1815.13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其中基本支出 1457.62 万元(人员经费 1442.07 万元,公用经费 15.55 万元); 项目支出 357.52 万元。按功能分类,教育支出 1492.7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7.83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94.60 万元。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5.8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2.27 万元,主要是其他收入结转和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完成校园环境打造

和教育教学设备设施维修，给全校师生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和学习环境，保障学校的教育教学活动顺利进行，完成当年的教育教学任务。完成教职工工资福利支付，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完成教职工培训工作，提升教职工的业务水平，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搞好学生资助工作，保证应入学的学生都能正常入学接受教育。各项政策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2\%$ 。

2. 预算管理。

(1) 预算编制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按照教育教学发展计划和任务目标为中心，在降低成本、减少费用支出等方面做出详细规划，同时充分考虑国家、行政事业单位等宏观政策，建立预算管理办法，结合本校实际情况编制单位预算。

2022 年十一月初，我部门按照米易县财政局下达的预算口径，按照《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预算决算制定执行制度》，细化各项预算指标，对 2023 年预算进行编制。

(2) 预算执行情况

人员经费的使用，根据米易县财政局最终批复预算数，额度为基准，不得无预算、超预算支出。各种支出都严格按照经济科目，有计划的支出，无乱用其他不对应预算科目支出现象。

公用经费的使用，严格按照我校内控制度进行支出，各项经费开支均未超预算支出范围。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加强对县财政预算安排的其他运转类项目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按计划、

按进度实行。专项资金应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不得虚列项目支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加强对市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按计划、按进度实行。专项资金应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不得虚列项目支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

所有物资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物资一律通过政府采购平台，按照规定流程进行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经过财政预算评审、招投标、签订合同、竣工验收、财政决算评审等流程严格执行，并进行公示，接受监督。

（3）结转和结余处置情况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0.45 万元，全年支出 1720.45 万元，无结转结余。其他收入年初结转和结余 5.84 万元，本年度其他收入 141.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2.27 万元。转结下年继续使用。

3. 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情况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已制定并完善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经单位财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合法、合规、完整，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财务岗位设置情况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设置合理，明确划分职责权限，实施相应的分离措施，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工作机制。

（3）资金使用规范情况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人员经费的使用，根据米易县财政局最终批复预算数，额度为基准，不得无预算、超预算支出。各种支出都严格按照经济科目，有计划的支出，无乱用其他不对应预算科目支出现象。

公用经费的使用，严格按照我校内控制度进行支出，各项经费开支均未超预算支出范围。

项目资金的使用，按计划、按进度进行。专项资金应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未出现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现象。

4. 资产管理。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末固定资产总值 2334.61 万元，初中部分分离，部分资产划拨给第四初级中学，人均资产占有率上升。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保管、使用等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固定资产总账、明细账及固定资产卡片，详细记载固定资产的名称、类别、编码、规格、型号、购置日期等，完整反映固定资产情况。每学期结束时都要进行一次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做到账、卡、物相符。根据清查结果编制固定资产盘亏、盘盈表，报请有关部门审批后进行账务处理。2023 年度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资

产管理规范，资产使用率 100%，无闲置资产。

5. 采购管理。

2023 年度，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0.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64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专职保安购买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7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720.4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0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内容与上级政府决策部署相，符合国家、省、市的宏观政策、行业政策、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内容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的职能密切相关，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项目设置具有现实需求，有确定的服务对象和受益对象，部门可以通过统筹现有人员、资金、资产等方式完成项目。项目具备正常实施的人、财、物保障。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整、准确并量化，指标值测算科学。各个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分都不低于 98 分。

2. 项目执行。

重大项目支出需通过财经领导小组及单位行政班子会议决策，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超过单位决策范围的必须报送上级主管部门进行研究决定。对于需要进行项目入库的，按照上级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要求进行入库。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部门 2023 年度基本支出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246.13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数 1457.63 万元，全年支出 1457.63 万元，完成率 100%。年中调整预算原因主要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106.5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数 262.8 万元，全年支出 262.8 万元，完成率 100%。年中调整预算原因主要上级补助经费年中下达。

3. 目标实现。

（1）基本支出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足额发放或社保及时、足额缴纳，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保障教职工按政策享受的福利待遇。教职工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 92%。

（2）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资金的使用，按计划、按进度进行。专项资金应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未出现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现象。完成各项预算目标，取得较好的满意度评价。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学前教育购买劳务服务资金（乡镇中心幼儿园）”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8.12** 万元，执行数为 **4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符合入学条件的幼儿能入学接受教育，减轻家长负担，完成幼儿园教师工资支付，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行，开展教育教学活动。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幼儿园教职工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 93%。

“学校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7.68** 万元，执行数为 27.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配备学校专职保安人员，保障学校安全，维护了学校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加强了学校安全保卫工作，预防学校了重大刑事案件的发生，保护了师生生命和学校财产安全，构建平安和谐校园，社会评价高，学生、家长、社会对学校有较高的信任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家长、学生和教职工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 9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6.43** 万元，执行数为 **7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学校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其他费用等支付。学校设备设施的维修维护，排除了安全隐患，确保师生生命安全，补助的公用经费的保障了学校的正常运行，得到社会、家长认可。满意度指标，家长、学生和教职工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 96%。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2.1**万元，执行数为**2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改善了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学习生活条件，学生、家长、社会对我校评价较好。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家长和学生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97%。

“城乡义务教育免除作业本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36**万元，执行数为**1.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减轻了学生家庭负担，促进教育教学发展，提升了群众对教育的认可度。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家长和学生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96%。

“义务教育阶段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专项资金（20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56**万元，执行数为**5.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学生生活水平，补充学生营养，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促进教育教学发展，提升了群众对教育的认可度。满意度指标，家长和学生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9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营养餐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71.29**万元，执行数为**7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学生生活水平，补充学生营养，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促进教育教学发展，提升了群众对教育的认可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家长和学生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92%。

(四)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预算编制和绩效信息公开

2023年3月22日,我校对2023年预算编制信息和单位预算绩效信息在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官网上发布。我校2023年度单位预算编制和单位预算绩效公开内容中,收支列报等数据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情况。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公开网址:
<http://www.scmiyi.gov.cn/zwgk/czxx/czyjsjsgjf/bmyjs/xjtjhxjyxtj/4419101.shtml>

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2023年单位预算绩效公开网址:
<http://www.scmiyi.gov.cn/zwgk/czxx/ysjxgl/4419435.shtml>

2. 绩效监控

2023年9月20日,按照米易县财政局《米易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事中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米财绩〔2023〕86号)文件要求,对本部门2023年1-8月的单位预算绩效进行梳理汇总并上报。

3. 项目实施中发现的问题

部分项目未及时开展项目落实,存在着项目资金没有及时支付情况,未能按计划进行。

4. 整改措施

根据绩效监控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将加强新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

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把绩效目标作为实施项目的前置条件。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管。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1.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单位职能目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精确、合理；为认真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等规定要求，压缩了部分一般性支出；动态优化了年度预算安排，提高了管理工作的规范化、信息化水平，强化公用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管理，对于日常公用经费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管理，对于办公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加强审核力度，公用经费及水、电等日常运行经费均有一定下降。预算支出在保障本校工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基本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

2. 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我校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0.45 万元，上年结转 5.85 万元，其它收入 141.11 万元，全年实际总收入 1867.41 万元，执行数为 181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基本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

3. 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我校人员类项目支出、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都在预算时限内完成。

4.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我校人员类项目、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执行完成优秀，保障了幼儿园和中心学校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确保校园安全，改善师生居住和教育教学环境，改善学生生活水平，补充学生营养，提高学生身体素质，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减轻家庭负担，保障符合入学条件的儿童都能入学，促进我校教育教学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5.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我校人员类、公用经费、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等项目，在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和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上，家长、学生、教职工以及社会对学校工作的评价优良率不低于 92%。

6.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年我校其他运转类和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共计 11 个，全年完成项目 11 个，项目完成率 100%。

我校组织 2023 年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根据收入及支出绩效自评表，结合我校预算实际完成情况，学校自评分为 97 分。

(二) 存在问题。

1. 单位预算管理：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准。

2. 专项预算管理：部分项目未及时开展项目落实，存在着项目资金没有及时支付情况，未能按计划进行

（三）改进建议。

我们将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把绩效目标作为实施项目的前置条件。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管。加强新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附件 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项目设立原因及背景

学校为全额拨款补助事业单位，县级预算中针对学校的单位运行公用经费只按照小学单位每生补助 20 元的标准进

行预算，为了保障学校各类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行，需要给予补助公用经费。

2.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川财教〔2023〕5 号）文件要求立项。

3. 项目资金申报依据

《米易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拨付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请示》（米教体〔2023〕24 号）向政府申报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3683 万元（中央 2963 万元、省级 720 万元）。

4. 项目主要内容 小学阶段学校按照每生 650 元的标准，安排上级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用于学校开展教师培训、学生活动、水电等各项教育教学开支，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

5. 主管部门职能

米易县教育和体育局，负责学校生均公用经费项目计划审核、实施监管、资金支付情况审查。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1.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

项目资金按照《中小学财务管理制度》管理，项目支出严格按照程序完成，报账凭证资料完整方可支付资金。

2. 项目实施目的和主要工作任务

在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期间，保障学校能按照有计划的开展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1.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主管部门给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安排预算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公用经费）76.43 万元。

2. 项目资金分配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采用项目法与因素法相结合的原则，以所有项目实施完成情况与计划情况进行对比，给予评分。

3. 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普威镇中心学校实际项目资金分配到 76.43 万元。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1.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数量指标：在校学生 891 人。

质量指标：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时效指标：2023 年全年。

成本指标：补助资金 76.4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义务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

满意度指标：学生、家长、教师满意度 $\geq 95\%$ 。

2. 项目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评价步骤。

①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立项文件、资金下达文件、单位绩效自评表等资料。

②查看相关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

③查看项目会计资料。包括项目支付票据、会计凭证等资料。

④电话调查。向家长和老师调查项目对教学活动促进作用满意度。

⑤评价打分。根据上述资料，从项目决策、项目实施、项目完成、项目效果、完成质量、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打分。

⑥绩效评价报告。通过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过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2）评价方法。

通过对项目相关会计资料的查看进行现场评价，以及向受益群众就对学前教育工作产生促进作用进行了电话抽查，形成满意度调查结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促进学校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绩效评价等相关工作进一步提高。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 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选取项目实施过程管理。

(四) 评价方法。通过对项目相关会计资料的查看进行现场评价，以及向受益群众就对学前教育工作产生促进作用进行了电话抽查，形成满意度调查结果。

(五) 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由集团财经领导小组及内控监督小组构成。财经领导小组人员负责对单位项目实施过程审查，监督小组负责监督整个评价过程的程序。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重大项目支出需通过财经领导小组及单位行政班子会议决策，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超过单位决策范围的必须报送上级主管部门进行研究决定。

2. 项目管理。按照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进行开展教育工作管理，实施过程符合财务管理法律法规。

3. 项目实施。后勤中心、教科研中心等单位中心按照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进行开展工作。

4. 项目结果。该项目支付程序规范，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资料完整，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保障了学校各项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行，提高了社会对学校的满意度。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民生保障。保障了米易县普威镇中心学校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转，提高教学质量，保障学校社会满意度不下降。通过抽样调查，满意度达 100%。

2. 行政运转。学校教学科研中心等各中心有序的开展教育教学工作，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行。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各中心正常运转情况为良好。

四、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专项部门项目决策依据是充分的，项目资金、财务管理以及项目组织方面制度较为完善，执行力度高、监管到位，项目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好。通过对收支及支出绩效自评表，结合我校实际，学校自评分为 95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